

皇明經世文編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一百九十六

華亭

陳子龍臥子 徐孚遠闇公

宋徵璧尚木 李 雯舒章

編輯

王元玄嘿公叅閱

張襄敏奏疏

疏

張 珩

上邊防事宜疏

邊防

一本鎮逼隣胡虜時當隄備矧今河套得雨草茂馬肥尤不可測臣特編定長哨人役分列隘口出境哨

探若遇虜大入。聽臣刻期征調。固原土馬卽固原有警。得發本鎮應之一花馬池。至安定諸堡。長亘二百餘里。當虜之衝。乃全陝要地。請於原舊墩鋪空內。添築敵臺二百六十三座。幫築四百一十七座。計其所費。可三萬六千一百四十餘兩。乞賜給發。鎮遠關黑山營。乃寧夏門戶。近爲犬羊牧地。當議復之。安邊等堡。行伍不充。撥陝西班軍四百人戍之。至於各沿邊城堡。多無室家。視如傳舍。議改爲守禦千戶所。令有定居。聽墾近邊地土。爲屯種計。一本鎮各衛所城堡。

食糧官軍類多冒竊臣等次第點驗如於月糧則置籍稽查於行糧則掛號銷繳其稱按伏者以無事差撥至爲糜費則悉爲禁革夜不收哨賊者人數太多宜退一千五十九名使補軍伍一操練將士臣等畫定陣圖嚴明紀律務使部伍整肅開闔如法使兵識將意將識士情凡演畢營陣各歸司隊操演武藝給以尺籍記其優劣以爲賞罰又將師律提綱頒示將士使曉然知訓練之法

奏土魯番疏

土魯番情形

土魯番父子世濟兇惡往年戕殺哈密國王侵害赤

斤等衛故西域諸夷惟土魯番為黠自速壇滿刺兒

病故長子沙速壇襲主本國次子為黑麻速壇乃復

陰據哈密近年兄弟爭忿仇殺今為黑麻速壇結婚

瓦刺以為援潛種沙州田以為資叙士魯番侵據哈密惟此為詳意在西抗彼兄東

侵我土幸而神發其姪馬黑麻失等逃來告變乃率

眾叩關納款求貢復遞番文求討地方據其迹似有

歸順之情原其心實皆展轉之計且彼占據哈密蓋

亦有年復欲求討住坐地方正欲為窺伺甘涼之謀

決無容彼耕牧之理。今雖聽撫還國。與兄同住。抵恐
逼脇叩關。再求避難。或照牙木蘭事例安插。此徒戎
內地。方終遺養虎之患。宜設官軍整理糧餉。以備復
至。或陰懷異謀。鞠兇犯順。則殺伐之威。斷乎難免。宜
行督撫等官。再加譯審。果出輸誠納款。給帖省諭。使
知華夷自有界限。不得侵越。毋再妄求地方。毋再盜
種沙田。毋殘害哈密。毋苛取貢夷。如或仍前執迷。陽
順陰逆。則調兵征討。閉關絕貢。

條陳邊事疏

邊防

一延綏西路把都寧塞靖邊鎮青龍州五堡實延廊之通途。套虜之捷徑。近徵其兵西戍定邊。非計。各宜留防本堡。而特增募步卒五百。以爲定邊守禦之助。仍將延安諸衛清出見軍。蒐簡精銳千人。定委一謀勇把總領之。分布西路。與同叅將防守安塞等處。隨宜策應。一延安兵備副使。每遇防秋之時。宜移駐府城。經理軍餉城堡。仍與新設叅將。會同操練。以防虜患。其陝西撫按官。毋得以他事。委用。使得專意邊防。一沿邊各縣。僉選民兵。完今日保障。地方急務。宜令

大縣率選五百人。中縣三百人。小縣二百人。擇委佐貳一員。時加訓練。有警卽令統領。防護本處城池。不必調遣。截殺。

延綏邊務疏

邊務

臣珩向爲總督時。曾請增修延安慶陽二府城堡山

此段

避之一

要策先單

寨窰洞墩臺八千餘處。編訓居民。預除戎器。有警卽

亦皆論之

堅壁收保。著有成績。今歲久垣塹圯塞。丁壯逃亾。臣觀分巡河西道副使朱用管屯僉事陳其學。力能辦此。乞量陞用爲叅政。其學爲叅議。令因舊修復。以重

保障。臣復聞全陝地形。保安縣西河川有石門鎮。石門子。甘泉縣北有野豬峽。延川縣南有禪梯嶺。俱套虜深入之路。比他鎮爲獨重。宜各築一城。可容兵三千。至防秋日。調遊兵一枝。再整步卒三千。分發石門鎮。石門子。以待寧塞靖邊入寇之虜。若虜由鎮靖威武清平入寇。則石門二處所伏兵止六十里。可馳至野豬峽禪梯嶺以擊之。又鄜州南下省城諸路要衝。中有金鎖關。亦宜相形築城。每秋防命一都指揮提步卒千人守其石門四處。卽令朱用陳其學隨分

拳裸體殆居其半此造兵不振之弊也一寧山德州
天津河間遙左等衛每年有春秋兩班軍士涿鹿興
州中等四衛有下三千之軍分地擺守此輩浮脆不
武。即使營伍充足尚不堪用矧又逃者數多住者無
食。此班軍不振之弊也一本鎮舊募軍有昌平密雲
遵化永平四枝新募軍有山海關曹家寨二枝各軍
應募不過利安家銀兩及月糧行糧而已今糧多欠
缺安家無銀司兵者每煦煦慰拊恐其逃散而又何
敢申法令以教演哉。此募兵不振之弊也一主兵糧

大半出於民運。客兵糧全數出於內帑。每年終會計

此各進之定數不

此鎮爲然

上疏。多爲戶部題削。加以帑發過期。商價拖欠。民運

不來。災沴歲有。處處受敵。處處缺備。此糧餉不振之

弊也。一薊鎮月糧給本色者。尚可保一家。給折色者

不能贍一家。乃又在東數區。常至四五閱月而不給。

在西數區。常二三閱月而不給。此月糧不敷之弊也。

一山西入衛兵馬。七月初已上關隘。類給以一升五

合之行糧。加以糠粃沙土之插和。此輩去家千百里

爲國家終歲勤瘁。乃其日給之糧。不獲一飽。乃又有

間支折色又或十餘日無支者如之何不典賣衣甲凍餒而逃也此行糧不敷之弊也一近年議討撫夷之資戶部給銀七千兩兵部給銀三千兩止充三分之一之用賞薄不厭夷欲則戕害墩軍隱藏虜訊邊將爲所要挾無以應之乃至迫軍採柴科歛軍需以充其費此撫夷不衷之弊也一凡訓練軍士必其衣食足器械備勤有賞惰有罰然後士藝可精今也平居缺糧工役無歇枵腹裸體手持敵器名曰大操真同兒戲比其迄事有罰無賞此訓練不行之弊也一

宣大陝西將領所畜家丁。平居則出邊趕馬。以圖印
賣。有警則按伏斬獲。以圖陞賞。故壯士樂爲之。今薊
鎮既無趕馬斬獲之利。而月糧行糧折支間支。悉與
他軍士同。尖哨雖月糧二石。亦常數月不給。故皆不
得其用。此家丁尖哨不力之弊也。一薊鎮邊防固不
容一虜之入。然果修築城堡。使處處可以防護。居民
按伏兵馬。不惟坐制零寇。亦且預伐虜謀。今乃泥於
不容虜入之說。堂室之謀。遂棄而不講。此城堡不修
之弊也。一今之將領。平居犯罪。惟叅臨陣逗遛不斬。

間有提問，仍復夤緣。地近京都，輒干中貴。一或抗忤，

又爲不同

執法立見群謗沸騰。此展布不舒之弊也。一本鎮馬

匹，近年以邊鄙多虞，夏秋軍士不暇下塲採草，其春

冬料豆，又每過期不支，支又折色，每料九斗折銀不

滿三錢。夫以半年無料，一年無草，而折料復不能辦

本色之半，此馬匹不壯之弊也。一邊鎮一切錢糧收

支，悉戶部郎中所司，督撫無與。比及會計，郎中呈應

用之數，督撫會題部，輒裁減。督撫慮不給用，曲意節

縮。至將主兵應上邊者，無警暫留本城。及遇寇警，聞

報督發。近者猶或可及。遠者多不能赴。此形跡悞事之弊也。一陝西入衛之兵。初年止。是秋初調到。秋畢放還。後因狡虜專襲撤兵之虛。遂議每秋留延綏兵一枝再防一年。固原寧夏各兵一枝。再備冬春。至次年四五月換班。以致各兵在家日少。行路與戍守日多。且賞賚漸薄。盤費不克。馬死不償。負戴更苦。此久戍疲勞之弊也。臣抱懣合憂。已非一日。今所陳止於蘄州一鎮。而遼保可知。諸邊又可知。然臣祇言其弊而不爲之畫者。良以諸臣建白非不善。督臣奉行非

不至而其機有不繫於軍門者。徒議而無益也。莫若
廟堂省署定議而下之。臣。臣遵議而見之事。於勢爲
便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一百九十七

陳子龍臥子 徐孚遠闇公

華亭

宋徵璧尚木 李 雯舒章

編輯

宋家禎善先參閱

潘簡肅公文集

疏

潘 潢

郊祀對

郊祀

世宗制禮作樂之時此議不一

臣聞周禮春官掌治天神人鬼地祇之凡以贊其長

為迎令動據經傳誠足重也

佐王和邦國者臣職是也雖微明命猶將寅清夙夜

觀會通之嘉，以行典禮，臣實承詔，敢不奉職正對，臣聞禮者體也，昔者聖人作易，說卦觀象，以乾爲天，爲君爲父，以坤爲地，爲母爲妻爲臣，而係之曰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陳，貴賤位矣，此禮所由生也，是故因天事天，祭帝于郊，因地事地，祭社于國，燔柴泰壇，崇効天地，瘞埋于泰圻，異樂殊日，不與帝同牢，以卑法地，明王者父乾母坤，禮至而辨，示民嚴上焉，故孔子曰天無二日，土無二王，禘嘗郊社尊無二上，知其說者之于天下也，其如視諸斯乎，蓋慎之也，以此

坊民後世乃猶有合享分郊如新莽匡衡之云者其
于上也。不亦二乎。臣愚竊謂禮有貴多亦有尚寡。文
質無常。惟稱之適。園丘不屋。致誠之極也。明堂大享
宜非所施。是故掃地之典。義不可曠。奕奕郊廟。列
聖作之。踐位行禮。于今百祀。神靈之所依。祖宗精
神之所聚。律之以春秋譏毀泉臺之法。而揆之以詩
人勿翦勿拜之意。有其舉之。孰敢廢乎。是故大祀之
殿。義不可墮。按尚書孝經春秋凡言郊。不卜郊。郊祀
用牲于郊。皆斷名之曰郊。不別云某郊。凡言郊以明

天道郊則天神格祭天子郊皆直繫之天更不竝云
天地是知祭天之外無郊郊祭之中無地易明也匡
衡徒見夫子有兆于南郊之語妄意祭地當于北郊
其言本孝經委于經無據且北既陰方地象母位則
郊配亦當以其類矣嚴毋莫大于配地古有之乎是
故北郊之謬義不可襲王者受命有天下謂之有土
是故古者天子大社丘方五丈封土五色祭后土焉
凡封建諸侯則各割其方色之土苴以白茅而錫之
使各立社祭于其國亦曰胙土是天子大社五土王

社自祭畿內分土諸侯，獨得祭其方土而已。故曰王者有分土祭天地，諸侯方祭祭土，而尚書周官禮記皆謂祭地曰社，或曰后土，曰冢土，示曰大示，亦曰地示。又曰土示，丘方曰方丘，圻曰泰圻，天下之社莫大焉。曰大社，社所以明地道，列地利，命降乎社之謂滄。地社之爲大示昭昭矣。自鄭玄諸儒牽附讖緯，誤分泰圻爲祭崑崙，方丘爲祭神州，于是大社自爲五土之神，而夏至祭地別在北郊。夫五土之神非地而何。旅五帝獨非祭天耶。周禮宗伯師甸用牲于社，大祝

漢時祀典如汾陰，其泉皆非古義。

大師大會同宜于社。小祝寇戎之事保郊祀于社。大司馬蒐田獻禽祭示。大合軍以先愷樂獻功于社。大司寇軍旅之事蒞戮于社。類皆言社而不及稷。臣謂此天子大社也。張載曰大社王爲群姓所立必在國外。王社王所自立必在城內。夫大社旣在國外則小宗伯建國之神位。所謂右社稷。左宗廟者。因王自立之社。而大社無稷矣。漢儒乃謂大社有稷。王社無稷。是無怪其以社爲地別體。而雜求諸泰圻方丘。卒啓後來紛紛之議。非胡宏王炎諸臣相繼講正。流惑可

即今示天門西之社壇也

勝慨乎。是故大社之祭義不可廢。春秋大復古。然勞民動衆。雖義且時。必書重民力也。今兵饑相仍。所在虛耗。大役煩興。民廛于食。雖弛力緩征。猶懼弗贍。而去古逾遠。時異俗殊。禮樂器度。類不應典。一變至道。卒難爲力。此周公所以仰思其不合。孔子所爲博學而從今也。聖人通變。務與民宜。大易之義。中重于正。陛下誠欲舉先王之成法。明當今之可行。則所謂包荒之量。馮河之勇。不遐遺之明。朋亡之公。不可不先加之意矣。趨向既定。修和有常。道洽政乂。時然後動。

斯順天理。當人心損益之善者。若徒以其事不跡古
理。須改畫。不勝欲速之志。取祖宗成憲。一朝遽紛
更之。正使盡如往制。未必克當天心。殆非所以興聽
于民而行思其反者也。是故時措之宜。義不可忽。易
曰。已日乃孚。革而信之。文明以說。大亨以正。革而當
其悔乃亡。臣前之說明禮審是。求文明之正也。後之
說擇善用中。冀已日之孚也。兼斯二者。乃當革義。合
乎天德。可以行周官之法度。唯陛下留神省覽。庶言
慎與大臣計慮。毋固求禮以幸天下。

郊祀疏

郊祀

臣聞生人之道禮爲大禮祭爲大祭大郊爲大大郊也者原本反初奉天地以子道示民嚴上也自二帝三王以及我朝列聖所以祇答神休萃聚天下未有外此義也今祀事未恤一歲不郊臣愚以爲此非聖明所以率先天下後世以崇重本始之道請得據所見聞乞陛下試垂聽焉謹按禮大喪惟天地社稷越紼而行事傳曰不敢以卑廢尊也蓋君雖尊不尊于天國喪雖重不重于郊祀故聞郊之日喪者不

哭不敢凶服矣。不聞有喪哭者不郊也。古者天子亮陰，冢宰攝位，有代之言，乃不言，有代之祭，乃不祭。故越紼之禮，先儒有謂使大臣越紼而攝祭者。後世懼獨任成害，南面聽治，既不得不出于權，制所謂郊祀不宜獨責諸代矣。若能行古亮陰三年之典，則主以天子之名，祭用冢相，或如周禮大宗伯有故攝行祭事，無不可也。宋英宗或問程頤郊祀當否，頤曰：今人居喪，百事皆如常，獨于祭祀廢之，不若無廢。人君無一歲不祭天，人子無一日不見父母，必曰不敢以非

禮見豈不能因人通定省之間乎。故苟事事如禮，雖不與祭可也，無祭不可也。伏覩大明會典，天地諸神皆天子親祀，有故則遣官祭告，又曰郊祀國之大事，

此洪武九年所定也。

雖有三年之喪，亦不敢廢。又曰每歲正月，擇日行禮，是每歲必郊。遣官攝郊，喪不廢郊，皆祖宗定制也。今習見每歲用正月郊，遂以郊非正月爲不可，執一失三，非繼述之善者也。春秋成公十七年書九月辛丑用郊，胡安國曰郊之不時，未有甚于此也。此譏郊遲爲不時。郊甚遲爲不時，非謂自孟春後皆非郊時，而

九月爲特甚也。譏其前此無故失時不郊。因循至是。則不可復郊也。春秋之法。爲旱而雩。雖過時猶且許之。苟魯之郊禘以禮。且或有故未郊。則聖人必恕之。曰。有故後郊。其猶愈于已也。若曰。苟過時矣。不如無郊。則春秋數書過時不郊矣。果予其不郊乎。左氏曰。郊祀。后稷以祈農事也。啓蟄而郊。郊而後耕。旣耕而郊。宜其不從也。此魯之郊。非周天子之郊也。且舜八月西巡狩。柴望如初。是春秋皆得郊也。郊特牲曰。郊之祭也。迎長日之至也。是冬得郊也。今旣失孟春之

郊矣。又不得以時酌古通今。圖所以修歲郊之法。則春郊不可復行。亦將如漢宋三歲三歲一郊而已。然則倘或三年之內。設又有他故焉。則如夏商叔季周事于天地祗而後可邪。且祖宗之時。前用分郊。後合郊。前建圓丘。方丘。後用大祀殿。前配仁祖。後配

太祖

太宗。前親祀。後或攝祀。前攝以

皇太子。

禮以時。

後。或遣官。聖人之治。因時制宜。無所不可。然則前以為大。春後以秋冬。豈不可也。臣愚以為失今之時。而能從

古之道。縱有過時之嫌。猶免亡本之誚。况前日之過。

未爲失時。今者復郊。愈見祗肅。其于變通之宜。不遠之復。蓋兼得之。又何疑哉。傳曰郊祀天地。所以修歲事也。今或以爲旣以秋冬郊。又以明年春郊。是黷祀也。宜待嘉靖改元。新正朔。易服色。乃昭告于皇天后土。不當以先帝之遺年。復舉大郊。上古之禮。不知一歲不郊。卽不成歲。古者啓蟄長至之典。輿時偕行。未聞以爲黷也。先帝所欲行而未成者。陛下所宜朝訪夕思。以代有終。若處之以優游。行之以猶豫。凡所宜行。惟日以待來年。則自今數月之間。天下事孰

肯任其責耶。昔魯與齊戰，莊公謀于曹劌，曰：「犧牲玉帛，弗敢加也，必以信。」劌猶曰：「小信未孚，神弗福也。」今國家之于神祇，可謂大不信矣。十四年二月郊，十五年十二月郊，十六年春有司定日，凡三，竟不得郊。鬼神非人實親，惟誠是依，不信者三，神誰與我。若又復益之，豈惟神聽疑惑，民不用情，四夷君長聞之，皆且曰：「中國今廢郊矣，殆非所以尊國體之極，而耀德于四遠。」况今日精門災，陰雨連月，雨暘失職，諸穀爛泥，天之譴告明矣。安得不起敬起孝，爲民求福，乃猶迂

是時禮科邢寰等亦有疏

徐息緩固自執異豈不重拂天怒哉臣愚以為今

陛下繼統 先帝嗣大歷服承 天地 宗廟社稷

之祀以為天下神人主義不得忽 高皇帝之命祀

宜略倣古園丘報本之制近守 祖宗一歲一郊之

法以今冬十一月郊其親祀攝祀則視 陛下處今

誠未定故也

日服制何如非臣所得與也 陛下不以臣卑鄙庸

妄斷行臣言則禮達誠通幽明協順令聞遐福與天

無極臣死且不悔

慎守令疏

慎守令

臣聞天子所與綏和子惠。建國家有道之長者。郡守縣令而已。方今天下設府一百三十五。設縣一千一百一十八。知府取年深給事中。御史郎中。寺正同知等官。其途博。其選嚴。欲求得人。容能爲力。惟知縣以進士舉人。歲貢。進士科三百人。除令常不滿百。舉人歲貢。自歷滿假之後。往往年邁志衰。不適于用。緣是旅進旅黜。只今考察應退。不下三百員。任滿丁憂。事故等項。又當二百員。此外有等廉而無能者。志堅力弱者。詞藻可觀。政事非長者。棄之則可惜。存之則未

宜不免循例量改閒散衙門職事。又當數百員。以此員缺極多之際。若徒照常挨次銓補。將來庸謬雜進。苟取克位。陛下所爲寄生民休戚者。將安所賴之。臣聞古者郎官出宰百里。繁難大邑。有保明超受之令。要在爲官得人。不爲人擇官。欲乞今來進士。特

賜寬取。除量留館職。諸竝出使長民。其會試畢日。本

寬取甲科而嚴課之可謂省科資至要

部仍將上選舉人。不分年月久近。精揀年力強壯。才

法也

識通敏者。三百人。與進士相兼除授。則雖偏方下邑。

皆可以得真才實用。天下有司煥然一新。陛下又

降之。勅諭令以勸農桑。興孝悌。敦本善俗爲務。選
任監司。旌別淑慝。時取其治狀最著者。寵錫而超遷
之。明薦賢之賞。顯蔽善之戮。行連坐之法。嚴承奉之
戒。將天下高才良吏。莫不精白敬應。德降民懷。而仁
恩昭灼于上下矣。臣又聞今進士制額如舊。而用多
弗効者。守選需次。失之太滯。昔周公營洛都。惟以見
在百官往新邑。漢唐舊京。皆止設京兆留守。無有南
北。頡頏竝建補官者。今本部有文選司。南京吏部亦
有文選司。而終歲不選一官。本部有驗封司。南京吏

近者稍裁南京冗散矣

部亦有驗封司。而終歲不封一爵。夫設官分職。冗濫如此。乃動以舊制爲辭。豈知遷都之初。所謂行在府部者。神謨廟筭。固有攸待。而後來沿襲不改。殆非

祖宗之舊乎。今若略加省併。進士可不加多。而官使咸足。且戶部省經費。工部省修繕。節財裕民。又益之尤者也。國初舉人歲貢坐監。歷事卽得取選。其後或三二年而止。自納粟納馬等例一開。太學生徒日積月壅。于是監生從注選。以至授官。多者二三十年。少者十餘年。歲月旣久。齒髮盡衰。在得之戒。人情不免。

望其有所建立。何可得乎。今若明著爲令。自今雖有
邊儲急乏。不得鬻爵取盈。違者罪之。數年之後。仕途
稍清。揀選可不必行。而常次自足。精敏堪用之人。且
進之。正教之嚴。任之重。翕受敷施。豈無古循吏出于
其間。奚必進士得人爲盛哉。然此等事皆正風俗。得
賢才。通變宜民。實光明俊偉大業。世變旣下。學術不
明。畏難苟安。人求自便。非大聖人精義熟仁。力行不
惑。鮮不爲流俗因循之論所牽滯者。惟 陛下存心
天下。加志元元。手勅部院大臣會奉舉行。則知人之

哲安民之惠，端與堯舜並盛，匪直建一事用一人，小補塞而已，臣不勝惓惓。

申明守令條格疏

守令條格

文選司案呈該司禮監太監常霜傳奉 聖旨朕惟

民生休戚係于守令而知縣于民最親所係尤重近

舊法也

日議者又多取進士補知縣之缺但為途亦狹豈能

使天下之人皆被其澤且今之用人偏重甲科撫按

旌薦吏部取用多係進士一途舉人監生雖有才能

難與旌擢之列夫人才相去不遠進士作官雖多廉

能而貪懦縱肆者不無舉人貢士中豈皆庸常苟且之流惟待之既輕取之不廣中人多改節自限無怪其然也計今天下縣分一千一百有餘若必以進士補之方爲得人然不及十之一二其餘縣分豈不擇其官而輕視其民哉今朝觀考察之後知縣缺多吏部便查照祖宗朝故事除進士銓補外將聽選舉人監生相兼考選隨才選用通行各處撫按二司等官凡知縣不拘何項出身俱要禮待不要輕意摧辱舉人監生有治行得民心的一體旌薦吏部查訪是

實舉人與進士一體行取選授科道部屬等官監生與舉人一體推陞府佐州正員缺果有政績卓異的也許推任京官如此補偏救弊各盡所長人知有向進之階自然樂于修職官之得人者多而民自安矣御其體朕意行之欽此又該司禮監黃偉傳奉 聖旨仰承 天命君長斯民夙夜孜孜欲求安民之道夫守令安民之官守令得人則政著而民自安否則朝廷雖有良法美意惠澤不宜于下民不可得而安矣今當朝覲述職之期各處知州知縣吏部已會官

考察黜幽陟明俱有常典朕博考載籍古者守相稱職入爲三公郎官有聲超居禁近我祖宗朝知府有陞侍郎僉都御史少卿府丞知縣有陞知府僉事者今惟循資待次恐終無以歆動人心今後守令除照常推陞行取外其歷任五六年已上治行卓異者知府許陞僉都御史按察使知州陞參議知府知縣陞知府僉事等官若知府有歷任八九年始終一節者許超陞侍郎副都御史等官夫資格以待常才不次以拔英傑此帝王鼓舞英才之道也都察院仍嚴

戒巡按御史公與舉劾精于激揚按歷以稽其職之
修否不許任意作威折挫凌辱知府相見不許行跪
禮每遇三年述職之期吏部將賢能官員分別等第
開奏來聞優等官員查照舊例奏請賜宴賞賚給與
誥勅以寵異之但要簡拔精當則人心自服如此行
之庶幾人人有所奮勵各修職業守令自重民生自
安矣部院大臣其體朕此意推廣而行毋得徒應故
事欽此欽遵傳奉案呈到部除已補本覆奏外臣等
仰惟 皇上存心天下加志窮民思得循吏與興化

理爰舉曠典、誕敷德音、臣待罪宰司、銓綜是職、覩茲
盛美、敢不敬承、切見方今守令選卑、正坐選任太輕
選序太數、旌舉太濫、體貌太卑、職務太弛、必須深探
弊本、嚴申禁制、使內外上下、一歸至正、庶幾 主恩
可以下流、奉行不爲故事、臣等查據 祖宗成憲、仰
惟 聖諭、忝酌時宜、逐款申明、條爲五事、伏乞 聖
明採擇施行、

計開

一精選任、照得郡守縣令、卽古侯伯子男之職、沒明

亮采厥任惟艱是以兩漢選諸刺史高第選諸相職

尚書令僕射選諸孝廉賢良方正茂才選諸能治劇

選諸郡吏積功其致慎如是今自知府而下率按簿

依次苟取克位一不應格卽雖有高才良吏不敢越

資超授取之旣狹擇之甚疎欲求得人不亦難乎查

得宣德七年知府有缺今在京三品以上官舉保量

授以職犯賊併坐正統元年知縣有缺今在京四品

及國子監翰林院堂上官各部郎中員外郎掌科給

事中掌道御史各舉一員但犯貪淫暴刻及罷軟不

事

此令歷朝有之近者不過修舉舊章而延
及共指爲異典甚矣其不學也

勝任併坐舉者。正統十四年。方面郡守。今在京三品以上官舉保任用。又查得嘉靖五年八月。該御史朱豹奏本部覆題節奉 聖旨。在京在外有堪任知府。的着兩京文職三品以上官各舉所知。疏名上薦。欽此。俱節經欽遵轉行去訖。雖其間濫保之弊。不可謂無。而衆凡所會。終爲有據。合無今後知府知州知縣有缺。除本部照常銓補。更加詳慎外。乞勅兩京文職四品翰林院五品在外三品以上官各舉所知。不拘進士舉人監生吏員出身。竝備開實行奏。下本部籍

皇明經世編

海國集

卷之一

五

近月。係。舉。者。應。。

記查訪相同。遇闕請。旨量除實授。或試職。職事日

試職

後舉能其官。或舉非其人。及不舉者。俱賞罰如後開

旌舉令。但查比者。嘉靖五年。本部雖屢奉。明旨定

與近事無異

限薦舉。而遠近觀望。迄鮮有應詔者。是雖各官其難

其慎之意。然天下之人。未嘗乏才。薦賢為國。豈宜自

避。且以不德疑人。又以不知誣已。律以三代之法。均

得蔽賢之誅。伏望。聖明嚴加戒諭。

一重遷轉。照得長吏數易。人懷苟簡。今昔同患。而久

任之法。節該言官及本部尚書廖紀等。屢次建明。竟

無畫一之規者。是雖人情厭故喜新。利于速化。亦緣

此○卷○序○太○分○

自來官級太繁。上下聯絡。循序漸進。義同貫魚。勢自

○之○故○也○

不能獨止。而外任前後俸歷。又加不准通理。常致速

者愈速。遲者愈遲。以此勞逸不均。有礙經久。向使皆

如翰林等官。編修檢討九載。序遷學士。諭德。徑陞卿

佐。初雖小滯。終得超資。則何久任之不可行哉。今奉

明旨。既許知府推僉都御史。按察使。知州陞參議。知

府。知縣陞知府。僉事等官。知府歷任八九年。始終一

節者。超陞侍郎。副都御史等官。况查有宣德九年等

知府張順陞侍郎。翁世資陞左布政使等例。又考得漢制部刺史秩六百石。郡守秩二千石。刺史高第遷爲郡守。高第入爲九卿。從九卿卽遷亞相相國。是。自。六。百。石。吏。而。至。台。輔。其。間。所。歷。三。四。轉。耳。久。在。其。任。所。以。爲。宜。正。與。欽。定。條。格。先。後。一。揆。合。無。明。著。爲。令。自。今。知。府。高。等。三。年。以。上。加。俸。六。年。以。上。推。陞。按。察。使。僉。都。御。史。八。九。年。以。上。推。陞。布。政。使。侍。郎。副。都。御。史。知。州。高。等。三。年。以。上。加。俸。六。年。以。上。推。陞。參。議。知。府。九。年。以。上。推。陞。參。政。副。使。大。約。與。二。甲。出。身。主。事。相。等。

知縣高等三年以上加俸。六年以上。陞員外郎。寺正
僉事。九年以上。陞郎中。知府參議。大約與三甲出身
行人博士評事相等。若知府陞少卿。府丞。知州陞員
外郎。郎中。知縣陞給事中。御史者。許通理外俸。序遷
若同官到任在先。通筭歷俸日淺者資次。仍序各官
之後。庶幾爲守令者。皆思爲百姓建久長之策。施必
世之仁。一切懷私內顧。苟欲求全。見利欲速。重內輕
外之習。可以漸除。不止省送故迎新之費。絕吏掾爲
奸而已。

一嚴旌舉竊照旌異之典不惟賢才進退所關亦以立爲善者風聲爲天下吏大勸其機甚微其用甚大

今有薦墨方新

而近年以來可否依違是非大謬至有薦劾未下賄

而譚章已露者尤當核實

賂已章者是雖人心難知然旣親按其行事爲之表

章不明之誤豈應至此昔漢宣帝綜核名實信賞必罰徒以一不察膠東相之僞是後俗吏竟爲虛名今僞增授賞不止膠東綜核之政猶未信必將來薦法大壞豈啻虛名爲害而已哉查得弘治十三年本部奏准今後各處賢能官員歷任三年之上方許撫按

官旌舉以後有犯貪淫事發聽各問刑衙門照出某人任內曾該某人薦舉徑自奏參該申呈者備抄招由轉達部院參奏坐以風憲失職降調外任其有隱匿不報吏部查出作缺緣由即將原問官吏參問治以重罪弘治十四年又該本部會官議准今後撫按官舉保官員俱以旌舉日月爲主若所舉之官後有微疵小過有礙公議者本部自行黜陟舉主勿論若犯該貪淫革職重罪仍查所犯在旌舉日月以前而發在後者不拘陞遷改調別任仍改外任犯在旌舉

此法宜守庶無空礙

後者俱不連坐。其有循私作弊受囑等項，故違妄舉者，事發從重治罪。又查得嘉靖五年七月該給事中林士元奏本部議得今後撫按官舉保官員職務不修及贓私敗露者，聽本部及科道查叅舉主職務不修者，量爲罰俸。贓私敗露者，量爲降級。因此推避不行薦舉者，以故違憲綱論罪。題奉 聖旨是。欽此。俱節行欽遵。著爲定例。緣未著實舉行。况奉旨薦舉連坐事例，前後不一。以此人不知戒，合無申勅天下自今在京在外官奉 旨薦舉所知，于曾經一任以上

巡撫巡按官旌舉所屬于歷俸二年。上各不拘何項出身。備開實行。奏下本部籍記。日後犯該貪淫革職重罪。查係保舉日月以前者。聽問刑衙門查出。叅奏。或申呈部院轉參。俱降調。京官外任。外官別任。隱匿不報者。本部查參。問罪若犯在舉後。亦從問刑衙門。舉後職業不修。及奉旨違限不舉。從本部。撫按官任內旌舉不及數。從都察院。俱查叅。請旨切責。止于罰俸。罰及三次者。罷職不叙。其徇私受囑妄舉者。事發從重問罪。應查參而不查參。聽科道官劾奏。

罪坐所由。若舉能其官，顯有卓異政績者，三年朝覲後，本部一次類查奏請。特旨褒諭，或增秩賜金以寵之。如此則自公卿以至百執事，人人勞心求賢，見善惟恐不舉，舉惟恐不先，而所謂宦官宮妾不知名之人，與夫無書抵政府，皆將起而服在大僚，一切奔競諂諛之風，不禁而自息矣。

一隆體貌切剛守令者，天子所以託專郡之守，寄百里之命，嚮明而治，有長道焉。是故古者天子重之，拜刺史守相，輒親見問，詔書每下二千石，不爲縱，誠以

國家有急，取辨長吏。長吏尊重，臨危乃能使下。故尊禮重祿，不責以備。所以辨上下，定民志也。今自監司

以上，率喜持聲勢，虐下吏，文告之詞，陽戒趨承，風旨

承令之虐，郡邑大不可恨也。

之峻，動欲迎合，下至吏卒參隨，亦得依憑需索，非禮

折辱狎侮，如此安能盡其心哉。查得憲綱內一款，知

府知州問荅之際，不許行跪禮。又一款，凡風憲糾舉

明著年月，指陳實迹，不許虛文泛言。若挾私搜求細

事，及糾言不實者，抵罪。欽此。又查得弘治八年該郎

中諭宗府奏要各處撫按二司，今後接待守令正官，

各務大體、照依京堂大臣之待所屬、勿輕受跪、設有
小過、不得加辱、挫其剛介之心、本部覆議合准所言、
題奉 孝宗皇帝聖旨是、欽此、弘治十六年、該按察
司僉事任漢奏本部覆題節奉 孝宗皇帝聖旨、府
州縣官卑諂逢迎、上司官非禮凌虐、有壞士風、今後
一體治罪不饒、欽此、正德七年、本部題准各該撫按
所屬府州縣官、不許作威凌辱、鎮守等官、嚴禁下人
毋得需索科擾、構陷賢良、如違許撫按及科道官指
實劾奏、欽此、又查得嘉靖元年、該給 中解一貫等

奏本部議行各撫按二司、今後知州知縣等官犯罪
依罪參提、其餘無故不許輒加凌辱、若各官自處卑
污、專事逢迎、趨承踰禮、稱呼過當、痛加戒飭、若再不
悛、行提問罪、或註賢否揭帖、以憑退黜、其上司官員
好人承奉、甚乃因其禮貌不至、輒爲沮抑薦舉考語、
致枉公道者、在外聽撫按官、在內聽科道官舉劾、或
本部訪察得出、參奏處治題奉 聖旨是欽此、又查
得永樂二十一年、本部題准各處上司并差出京官、
有將掌印正官一槩差占、及掌印官見事繁冗、因而

阿附投托上司差遣者、聽巡按御史按察司官合奏
拏問、若按察司坐視不舉、縱容差占、從都察院劾問
欽此、正德七年、本部題准、今後公差官員奉有 成
命、應接委官者、但出本府州縣境內、及百里之外、耽
延月日、不許將州縣正官一槩濫差、違者聽撫按參
奏、順承差委官員、應提問者、提問、應參奏者、參奏、若
重大事情、非正官不能辯理、亦要會同撫按擇委無
事地方正官、欽此、又查得嘉靖七年八月、該尚書王
瓊奏、本部議行各處、不得差委州縣正官、致悞本等

職務如違指實參奏奉 聖旨是欽此俱節經欽遵

通行禁革至今餘風未殄合無本部移咨都察院轉

行各撫按二司等官查照前項憲綱及節年題准事

例今後接待守令照依京堂待所屬官禮知府知縣

不樂就外雖賢者不免專為此等屈辱也

問答之際仍不許跪但奉公私等罪依律參提其有

別因小故輒加凌辱沮抑薦舉考語不公搜求細事

劾論失實非有重大事情一槩差占正官出百里之

外及聽令越境迎送參見有妨職務若勘事理詞好

人迎合已見致有冤枉并縱官吏卒門隸鎮守參隨

需索構陷。及府州縣官自處卑汚。專事逢迎。或避難營差者。在外聽巡撫巡按。在內聽都察院科道官糾。或本部訪察得出。參處奏治。夫上能以禮自處。則體統益尊。臧否自正。守令之賢者。固得安行其志。其不賢者。亦有所嚴憚。不敢不勉修其職業。報禮之重。有必然者矣。

一明職務。照得郡守縣令。所以作民父母。師帥長養教訓。是其職務。若簿書期會。乃所以行之者耳。今郡邑日夜從事。唯急催科。嚴勾攝徵。夫馬餽厨。傅鈎隱

銜奇。納交要譽。以爲首務。至于王政之本。若間里休戚。風俗厚薄。一切視爲細故。略不經意。且如追徵租稅。慢令致期。專以督逋及限爲能。剖決詞訟。則文致人罪。以苛刻取名。不知權以父子之親。君臣之義。而風紀之司。舉刺得失。亦常以此爲次。求才于事蹟多。少之中。考成于法度難爲之外。所爲風教紀綱。曾未識爲何物。由此觀之。今之爲有司者。未嘗有意爲民。今之司風紀者。未嘗有意督察守令。均是謂不知務。幸有奉法循理。中能自立者。出于其間。則又不勝勘

合無名之需。非時之擾。雖有仁心仁聞。百姓不被其澤。無怪夫民之未安也。考得洪武間生員葉升上書言求治之道。莫先于正風俗。正風俗。莫先于使守令知所務。使守令知所務。莫先于使風憲知所重。使風憲知所重。莫先于朝廷知所尚。則必以簿書期會。獄訟錢穀之不報爲可恕。而流俗失世敗壞爲不可不問。而後正風俗之道得。天下未有不治。其言最爲切當。伏望 皇上申詔天下守令及撫按二司等官。諭以朝廷設官分職。凡以爲民之意。仍勅部院衙門。

自今銓選錢糧禮樂車馬獄訟力役舉劾出納等項皆應一意體國爲民以爲有司率先。陛下又恭已于上以照臨之。則所謂監司守令之綱。朝廷監司之本者莫不一出于正。而親民之官固當知所務矣。周有仁人。漢多循吏。用此道也。

覆積穀疏

積穀

前件查得先該戶部奏行天下府州縣官各照里社積穀備荒立格勸懲不爲不密。但如每一小縣十里之地。三年之間。不問貧富豐凶。槩令積穀萬五千石。

限數既多。責効太速。以致中才剝削取盈。貪夫因緣
為利。往往歲未及飢。民已坐弊。及遇凶荒。公私俱竭。

為困愈甚。臣聞田野縣鄙者。財之本也。垣節倉廩者。

財之末也。與其聚民脂膏以實倉儲孰與盡力溝洫

其自。然。無。策。矣。曷。若。先。事。而。治。其。本。哉。

以興水利。昔宋儒朱子賑濟浙東。所至原野極目蕭

條。惟見有陂塘處。田苗蔚茂。無以異于豐歲。于是益

歎水利不可不修。謂使逐村逐保。各治陂塘。民間可

以永無流離餓莩之患。國家可以永無蠲減糶濟之

費。此則救荒不如講水利。明効大驗之可見者。合無

本部備行都察院轉行各處御史申明憲綱嚴督所屬凡境內應有圩岸壩堰冊缺陂塘溝渠壅塞務要趁時修築堅完疏濬流通以備旱澇毋致失時有傷禾稼及因而擾害于民每季終預將疏築完壞備細緣由開報御史及總督水利官員不時巡歷勘驗如有申報不實及壞久不修修不完固或因而害民者竝爲不職從實按勘施行遇該考滿務查水利無壞方許起送有能爲民興利如白起澆鄴鄭國開渠之利者具奏不次擢用該管官員亦照所轄完壞多寡

分數定註賢否一體旌別其八分紙價贖罪賊罰銀

今以供搜括補上司班罰尚且不及而借及正賦

錢香錢引契魚鹽茶酒等稅不係解部者悉如御史

安能辦此

王重賢等所言盡數糴穀入倉備賑不許分外分毫

科罰侵尅庶幾藏富于民因地之利雖有旱乾水溢

民無菜色管子所謂積于不涸之倉藏于不竭之府

者用此道矣。

議京營馬匹草料疏

京營馬匹

准兵部咨兵科抄出成國公朱希忠奏節奉 聖旨

兵部看了來說欽此看得營馬草料本折兼支月費

一萬五千餘金。比之舊例已爲極厚。而成國公朱希忠猶稱折色銀數止值草料三分之二。餵食不穀二十餘日。欲馬強壯。必不可得。雖意在求牧。與芻顧自來蓄牧。皆以馳逐水草。騰駒游牝。爲得馬性。易致蓄

滋。而繫之維之。飼以枯藁。坐成虺隤。雖多無益。所以

近京牧地多爲貴戚內寺所占。巡青之差徒具文

永樂宣德年間。馬皆夏秋下塲收牧。兼令採青禦冬。

耳

及春原無支草之例。雖正統十四年北虜內侵。亦止

暫給馬草兩月。而豆料猶有不支。價亦隨時高下。當

時國馬止有一十二萬四千餘匹之盛。已足舊規。自

給事中夏言倡為不必下場之議武定侯郭勛繼以

草料全支之說于是每年動支太倉銀兩常至一十

營馬之耗全在軍士私雇驛領芻豆以自利

八萬廩藏為之一虛而營馬乃日消耗仰視舊額十

而嘆馬精健也

損六七是以得失信亦不在芻豆之豐約矣况京折

牧放草場見奉欽依踏勘所據草束料價似難更議

加給其稱邇年以來開領動逾經月草秤亦不及數

料豆或有浥爛不堪則各倉場出納之弊誠不能無

相應依擬禁革合候命下本部一面移咨順天等

放青之例雖

處巡撫都御史及咨都察院轉行各巡按御史作急

在然放草場事宜軍人典在庄家納用或耕田負重耳馬匹踏勘放草場事宜秦報本部仍割付各管理倉場

倒壞亦以此也

主事今後召買秤收草豆等項務要及數足色不許濫收低惡之物及安頓無法以致泥爛不堪兼行應支草料該管衙門限每月終造冊同該府照會一齊送部查算明白轉發各倉場委官依期放支每月毋許過初五日違者通行參究罪坐所由既受上物又不愆期軍人苟無侵漁其間營馬亦自臆壯足用伏乞 聖裁

議勘宣府新軍疏

宣府新軍

查得宜撫鎮原額官軍一十二萬六千三百九十五

准以南諸省供朝廷之用以江淮以北諸省供九

員名今存籍止有九萬五百四名嘉靖二十四年給

邊之須其後邊也監法皆峻而各省起運錢糧不

事中李文進等查盤冊開實在官軍七萬七千八百

為貪吏乾沒即為解官花營邊粟既日費邊餉又

四十八員名嘉靖二十一等年召募新軍八千五百

百故以至各邊皆撫專恃內請而大司農仰屋內

九十九名通共八萬四千四百四十七員名加以河

南操備官軍并本鎮軍站及擺邊守墩燒荒按伏等

項諸用月俸糧賞共該銀九十萬六千六百一十四

萬二千五百餘萬東南民力亦從此竭潘公請

兩三錢八分有奇原額馬驢騾四萬四千四十四頭

雖非有奇策但欲爾時各鎮出入經費甚詳故存

節年倒死二萬二千六百二十五匹頭見在馬驢騾

之以觀世變云

二萬四千四百一十五匹頭、該料草銀一十三萬六千五百六十六兩四錢二分、通計本鎮歲用該銀一百四萬三千一百八十兩八錢、及據宣府郎中張習呈繳二十八年冬、季邊儲簿內、實在官軍八萬二千九百七十四員名、比前查盤冊少軍一千四百七十三名、而實在馬驢騾二萬八千六百九十三匹頭、比前冊內多四千二百七十八匹頭、通融除補、大約歲用相同、又查得本鎮歲額錢糧、河南布政司銀一十四萬六千七百二十六兩四錢、山東布政司二十四

萬四千二百一十一兩、山西布政司八萬七千一百五十五兩、真定府二萬四千四百七十兩、保定府二萬五千五百五十兩、大名府六萬七千四百六十二兩、河間府一萬五千九百七十五兩、順德府一萬八千九百四十兩、廣平府二萬九千九百五十兩、順天府三千五百兩、本部年例銀八萬兩、河東運司鹽價銀八萬兩、鹽引銀一十一萬五千六百四十五兩、共該銀九十三萬八千五百八十四兩四錢，加以本鎮屯田糧六萬二千三百二石，草一十六萬七百三十

二畝五分地畝原額并新增起科細量七萬二千七百九十八石三斗六升七合五勺七抄七撮六圭五粒草一十萬二千二百九束七分五毫團種糧九萬五千六百九十三石九斗六升草四萬三千五百五十六包六分七釐新增團種糧二萬一百九十二石二斗草一萬七千七百四十三束公務田糧一萬二千七百四十九石五斗五勺草四千二百八十二束新增稻田糧一千一百七十八石九升二合驛傳田糧一千五百八十四石草六百六十二束牧馬草場

子粒四千七百八十三石五斗三升七合七勺，歲共
該糧二十七萬一千二百八十一石六斗五升七合
七勺七抄七撮六圭五粒，每石以七錢折筭，該銀一
十八萬九千八百九十七兩一錢六分六厘四絲四
忽三微五纖五抄，草三十二萬九千一百四十五束
八分七厘五毫，每束以三分折筭，該銀九千八百七
十四兩三錢六分六厘二毫五絲，通共歲入該銀一
百一十三萬八千三百五十五兩九錢三分六厘六
毫九絲四忽三微五纖五抄，較其出數，尚多銀九萬

五千一百七十五兩一錢三分六厘六毫五絲四忽
三微五纖五抄、今奏稱召募新軍六千名、分撥永寧
四海冶滴水巖等處防守、及本鎮城操備、視舊額籍
未及數、而歲計糧賞、查得奏內開稱永寧每石折銀
六錢、歲該銀三千六百兩、四海冶滴水巖二處、與宣
府操備新軍、每石折銀七錢、歲該銀二萬一千兩、本
色糧銀三萬六千兩、賞賜冬衣布花銀七千六百五
十兩、馬匹料草銀二萬五千九百二十兩、共銀九萬
四千一百七十兩、今計本鎮歲入、多銀九萬五千一

百七十五兩一錢三分六厘六毫九絲四忽三微五
纖五抄相應撥補新軍糧賞馬匹料草支用此外尚
餘銀一千五兩一錢三分六厘六毫九絲四忽三微
五纖五抄又近該宣府管糧郎中張習呈報山東二
十八年分銀二十四萬四千兩有零竝無分文解到
及查嘉靖二十四年科道等官李文進等查盤冊開
山東河南等布政司大名保定順德順天等府拖欠
宣府鎮歲額銀五十六萬六千二百兩逐旋催解儘
足接濟案呈到部看得都御史李○等奏募新軍六

千名，已經分發永寧四海冶滴水巖等處城操防守。所有月糧冬衣布花，及見計馬匹料草，皆應隨數支給。但查該鎮原額官軍一十二萬六千三百九十五員名，見在開報止有八萬二千九百七十四名，原額馬驢騾四萬四千七十四匹頭，見在止有二萬八千六百九十三匹頭。據今召募六千之數，既在額內，則當就以原額逃亡軍馬空下糧賞草料給之。况本鎮歲入該銀一百一十三萬八千三百五十五兩，除歲支外，餘銀九萬五千一百七十五兩，以給新添軍馬，尚

該剩銀一千五兩，而本鎮纔遇募補，便請每歲加銀一十萬兩，若非過爲備豫，必是近來在官田地，正辨虧數，不行清理，各省邊糧起運，違限不行催徵，以致年用不足，輒有此請。通應查處合候。命下本部備行總理糧儲郎中張習，查將近日運發年例銀兩，買完糧料草束，覆取新補軍馬實數，按月支給，一面咨都院轉行巡按御史胡宗憲，吊取歷年軍馬錢糧文卷冊籍，并各該倉場庫藏出納，厥納號簿，躬督清幹官員參伍磨勘，務見該鎮原額兵糧田地，各該若干。

緣何先年軍馬額足，用常有餘。見今缺額數多，反稱不足。及募各軍馬匹，是否精壯足數。別無影射，并近年屯田地畝，團種草場，各省起運歲開，並引有無交納稅糧子粒，一一明足。應有奪占埋沒，作何究正。侵欺拖欠，作何追徵。方足徵費，運外開載事件，逐起查明。會同彼處撫鎮郎中等官計議，將所新增出土馬，或照常召買，隨缺抵補芻糧，或申明舊章，分派屯牧自給，仍準弘治正德歲額料簡，務不貴多，或兼采固原山西督撫建明損騎而益步，俱區畫至當，查明酌

處奏下本部議請施行其山東河南順天保定派有起運該鎮錢糧去處行各巡撫都御史巡按御史嚴督司府州縣掌印管糧等官查催節年拖欠已徵者截數起解未完者嚴限追納或有侵欺花費卽將領解人員監併追完照例問發故違各官查照節年題准事例提問參究要在舊額錢糧得清將來兵食各足伏乞 聖裁

議延綏新軍疏

延綏新軍

查得延綏鎮原額馬步騎操官軍五萬八千六十七

員名、弘治八年二萬五千四百二十三員名、正德十三年二萬四千五百八十九員名、嘉靖十八年以後、節次召募、見今春季邊儲簿、開實在官軍四萬四千三十六員名、除舊額稅糧馬草鹽斤外、近年加添募軍銀一十一萬六千四百二十八兩六錢五分、歲用不敷、鹽銀四萬八千八百二十三兩五錢、靈州鹽課司大小二池、每年引鹽銀大約五千兩、嘉靖二十六等年、開納山東陝西河南三省事例銀、每年大約四五萬兩、又爲乞敕廷臣會議錢糧急濟邊務以防虜

患事該本部等衙門會題、今後修邊募軍、先儘本處
該衙門堪動錢糧具奏支給、如其不敷、方許請給內
帑接濟、若有故違、聽總督撫按官指實參奏施行、題
奉欽依、各邊撫按司府衙門、原有贓贖及均徭等項
銀兩、先年俱用修邊、近日未見存積支用、動輒請給
內帑、顯是侵費、着各該巡按御史從實查明回奏、不
許延捱、欽此、通行欽遵、訖、今該前因、通查案呈到部、
看得巡撫延綏都御史楊守謙等題稱、東中西三路、
招募堡軍一千一百六十一名、自嘉靖二十九年二

月爲始、無閏月年、該銀一萬七百九十七兩三錢有
閏月年、該銀一萬一千六百一十兩、續召軍五百五
十四名、自本年四月起、無閏月年、該銀五千一百五
十二兩二錢、有閏月年、該銀五千五百四十兩、各照
數給發一節、軍旣募完、糧應撥給、但查該鎮春季冊
開實在官軍四萬四千三十六員名、比之弘治正德
年間軍數已多一倍、似不必更加兵、若以原額五萬
爲率、在今所募猶在額內、自應就以原遺缺額月糧
畀之、不當復請加糧、况查本鎮主兵、先年京運止年

例銀三萬、今并各項增有二十餘萬、果若不敷、亦應照例先儘本處堪動錢糧具奏支給、乃一切仰給太倉、每歲乞加銀一萬五千九百餘兩、係千年例、旣不可減、京儲又據難擅加起運、縱使權宜奏補、終非經久之計、相應勘處、合候 命下、本部備行本部管糧官、郎中王太平、一面動計主兵錢糧、覆勘新募各軍實數、按月暫行支給、一面移咨都察院轉行巡按御史、吊取節年軍馬錢糧文卷冊籍、并各倉場出納厰經號簿、躬督清幹官員參伍磨勘、務見該鎮原額兵

馬錢糧田土各該若干、緣何先年軍馬額足用有餘、見今缺額、反稱不足、逐起查明、若年來稅糧子粒引、並等項埋沒侵欺、拖欠過多、致此虧乏、作速追完、徵納、或各衛逃亡缺伍、亦查遺下糧賞、隨數補支、如果原派續添不敷歲用、查照近例、先儘本處堪動錢糧具奏給發、及遵依 祖宗舊制、簡退老弱、止存精壯、徑自分派屯種、自給、毋取充數、徒耗軍資、各條畫明白、會同彼處撫鎮郎中等官、計議停當、具奏施行、再照國儲邊饗、起存本折、各有定額、先年太倉銀庫、歲

入一百四十九萬。十常存三。以爲蓄積。成就兵荒。猶出中帑。卽有徵發。役不逾期。今一歲所入。僅支一歲經費。已無贏餘。而各邊主客兵馬年例等項。額外奏發。乃至二百八十餘萬。竝出正派之外。頻年不足。則請開例納粟接濟。又不足。則遣部使分道誅求。及筭寺租香錢。搜取司府庫藏。蓋竭天下財力。盡以供邊。兵日益多。民日益損。獫狁未褻。而海內已虛耗矣。于是太倉外庫。久無兼久之儲。而所在督府。猶請增兵。增騎。交奏不已。修邊擺邊。十年不輟。豈但師老財匱。

而已。日朘月削。皮盡骨見。腹心之危。殆有不勝慮者。此天下大計。凡分職爲民者所宜究心。願詔廷臣各輸忠悃。量入以爲出。約已而致人。使統紀常明。公是常定。兵不久暴。糧不再籍。邊餉不待求常賦之外而足。務爲國家建長久不拔之策。奏下。臣等會官議擬上請定奪。庶幾戍有勞還之期。民獲息肩之所。一切暴征橫歛。可以次第蠲除。臣等亦追鯨曠之誅矣。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終

皇明經世編

潘簡肅集

延綏新章

美

平露堂